

证券代码：833726

证券简称：蜂派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杭州蜂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杭州蜂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03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4 年 1 月 26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合计持有 35.85% 股份的股东樊今明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函》，请在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原聘请审计机构为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亚太”），亚太在审计过程中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现因各自业务发展需要，经友好协商，双方同意不再继续合作。经综合考量，公司拟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新的审计机构，负责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具备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相关业务资质。详情见公司《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4-005)。

(三) 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樊今明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樊今明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股东樊今明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函》

杭州蜂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9 日